

阜新市人民检察院 阜新市司法局关于公布 阜新市市级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的通知

阜司〔2023〕19号

市直各行政执法部门，各县区人民检察院，各县区司法局：

为进一步创新行政执法监督方式，拓宽社会力量参与行政执法监督渠道，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，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，经各工业园区推荐，阜新市人民检察院、阜新市司法局决定在全市范围内设立14个市级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。

市级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主要职能为：参与反映行政执法情况；接受问卷调查、收集涉及行政执法的社情民意；就加强和改进行政执法工作，优化营商环境，提出意见建议；受邀参加相关活动等与行政执法监督有关活动事项。

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联系期限为3年（2023年8月-2026年8月）。期间，阜新市人民检察院、阜新市司法局可以根据工作需要、履职情况进行即时动态调整。

附件：市级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名单

阜新市人民检察院 阜新市司法局

2023年8月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附件：

市级行政执法监督联系点名单 (排名不分先后)

阜新德尔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辽宁正远食品有限公司

辽宁众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金凯(辽宁)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彰武合创车辆部件制造有限公司

辽宁春潮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
阜新市万达铸业有限公司

阜新力劲北方机械有限公司
辽宁富新新材料有限公司
阜新大慧皮革体育用品有限公司
大金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阜新泽程化工有限责任公司
阜新泰山石膏建材有限公司
九星钛材料（辽宁）有限公司